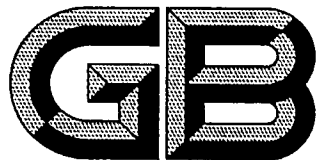


ICS 65.020.30
B 43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8477—2008
代替 GB/T 8477—1987

浙江中白猪

Zhejiang middle white pig

2008-12-31 发布

2009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浙 江 中 白 猪
GB/T 8477—2008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9 千字
2009年4月第一版 2009年4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·1-36444 定价 16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8477—1987《浙江中白猪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8477—1987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删除了原标准中的悬置段，增加了“范围”，把原标准中开头部分内容放到“范围”内，并增加规定了“浙江中白猪的品种特征特性、生产性能、种用价值评定和出场条件”；
- 增加了“2 规范性引用文件”；
- 增加了“3.1 原产地”叙述和“3.2 品种构成”叙述；
- 对原标准中的生长肥育性能数据进行了修改（1987年版的 1.2.2，本版的 3.4.2）；
- 对原标准中的胴体品质数据进行了修改（1987年版的 1.2.3，本版的 3.4.3）；
- 对原标准中的杂交利用数据进行了修改，删除了原标准中的“汉普夏”（1987年版的 1.2.4，本版的 3.4.4）；
- 将原标准中的“6、12 和 24 月龄”改为本标准的“6 月龄和 12 月龄”（1987年版的 2.2.1，本版的 4.2.1）；
- 删除原标准表 1 项目中的“24 月龄体重”行，并修改了部分数据（1987年版的表 1，本版的表 1）；
- 修改了原标准表 2 中的数据（1987年版的表 2，本版的表 2）；
- 将原标准中的“仔猪育成数和仔猪 60 日龄窝重”改为本标准的“21 日龄仔猪育成数和 21 日龄仔猪窝重”（1987年版的 2.2.3，本版的 4.2.3）；
- 修改了原标准表 3 中的数据（1987年版的表 3，本版的表 3）；
- 将原标准繁殖性能得分计算公式中的“仔猪育成数”改为“21 日龄仔猪育成数”，“仔猪 60 日龄窝重”改为“21 日龄仔猪窝重”（1987年版的 2.3.2，本版的 4.3.2）；
- 对原标准鉴定评分部分中计算公式的权重系数进行了修改（1987年版的 2.3，本版的 4.3）；
- 增加了种公猪的综合评定得分公式（1987年版的 2.3.3，本版的 4.3.3）；
- 对种猪出场标准进行了修改（1987年版的 2.4，本版的 4.4）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浙江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胡锦涛、翁经强、徐如海、褚晓红、黄少珍。

本标准于 1987 年 12 月首次发布，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